

关于调整市电力建设协调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

揭府办〔2006〕15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有关单位：

鉴于市电力建设协调领导小组部分成员工作变动，市人民政府决定予以调整。调整后，市电力建设协调领导小组由吴紫骊常务副市长任组长，肖松龙（市政府）、陈素江（市经贸局）、秦华（揭阳供电局）、林少纯（普宁市政府）、许应充（惠来县政府）、吴复生（揭东县政府）、邓远军（揭西县政府）、袁瑶亮（榕城区政府）、柳沐荣（东山区管委会）、胡壮国（揭阳试验区管委会）、许惠标（普宁侨区管委会）、陈尔佳（大南山侨区管委会）为副组长，罗汉源（市经贸局）、方义生（市发展改革局）、林曙（市物价局）、王业辉（市规划局）、魏生（市国土资源局）、潘美旭（市安监局）、林赛标（市建设局）、陈进城（市公安局）、袁奕之（市公安消防局）、林映林（市行政执法局）、林伟雄（市林业局）、郑振科（市交通局）、杨镇松（市公路局）、范云滩（惠来电厂）为成员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负责日常工作，由罗汉源兼任主任。办公室设在市经贸局（联系电话：8768334）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二〇〇六年二月二十一日